附件

XX医疗机构关于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

项目的报告（模板）

XX医疗保障局：

根据临床需要，现将我院拟开展的X项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报送（详见附件），其中属于《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（2012年版）》的x项，不属于的x项。

我院承诺，提供的各项材料真实有效，复印件与原件一致。不属于《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（2012年版）》的申报项目均是利用已获准推广应用的新技术、新方法，经临床试验或科学论证有诊断治疗价值且诊疗效果确切。所有申报项目涉及到的试剂、耗材及设备获得有关部门批准生产、具备市场准入条件，我院具备项目开展条件。

附件：1. 贵州省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

2. 贵州省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申报表

3. 贵州省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成本测算表

xx医院

xx年x月x日